

吳宏一

人生三書之一

# 論語新繹

子曰學而時習之不  
亦說乎有朋自遠方  
來不亦樂乎人不知  
而不愠不亦君子乎  
有子曰其為人也孝  
弟而好犯上者鮮矣  
不好犯上而好作亂  
者未之有也君子務  
本本立而道生孝弟  
也者其為仁之本與  
子曰巧言令色鮮矣  
仁曾子曰吾日三省  
吾身為人謀而不忠  
乎與朋友交而不信

論語新釋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**論語新釋**/吳宏一著．初版．臺北市．

聯經．2010年5月（民99年）．

704面．14.8×21公分．

ISBN 978-957-08-3611-0（平裝）

1.論語 2.注釋

121.222

99007707

## 孔子與論語（代序）

吳宏一

### 一

孔子名丘，字仲尼，春秋時魯國陬邑（今山東省曲阜附近）人，生於周靈王二十一年（西元前五五一），即魯襄公二十二年，卒於周敬王四十一年（西元前四七九），即魯哀公十六年，年七十三歲。

他幼年孤苦，但從小就愛好學問。當時魯國雖然不強，但文化氣息卻極濃厚，他在這種環境的薰陶下，早已養成了勤奮好學的習慣。

他長大後，想學以致用，曾做過管理糧食帳目和牛羊畜牧的小官，也做過魯國的司空、大司寇，負責農工、司法行政的職務，但時間都不長。後來他離開故鄉，遊歷齊、宋、衛、曹、鄭、陳、蔡、楚等國，看看是否能被任用，以便施展抱負，實現理想。可惜道術不同，事與願違，他在經歷幾次危難之後，不得不又回到魯國：一方面整理文獻，從事著述，修訂《詩》、《書》，編次禮樂，撰寫《春秋》；一方面開創私學，廣收門徒，以學不厭、教不倦的精神，主張有教無類，顧及因材施教，不但重視學識的充實，而且也注意品德的陶冶。他的學生前後一共有三千人之多，傑出的有七十二人。因此，他被後人尊為萬世師表，是我國歷史上最偉大的教育家。

## 二

《論語》是記錄孔子言行的典籍。從這部書中，我們可以認識孔子的思想學說，並且得到很多關於為人處世、求學做事的寶貴教訓。這些教訓，兩千多年來，只要是中國人，很少不受到影響的。可以說，上自帝王公卿，下至販夫走卒，無不奉為治國修身的圭臬。尤其從宋代朱熹以後，更是家傳戶誦，成為我國人人必讀的文化遺產。即使到了今天，科學文明日新月異，但《論語》這部書，仍然歷萬古而常新，不失其時代意義。有人說它是我們中國人的「聖經」，實在很有道理。

## 三

《論語》這部書的命名，據班固《漢書·藝文志》說：

《論語》者，孔子應答弟子、時人及弟子相與言而接聞於夫子之語也。當時弟子各有所記，夫子既卒，門人相與輯而論纂，故謂之《論語》。

可見「論」有「論纂」、「編撰」的意思，「語」是語言，指孔子所說的話。「論語」就是把「接聞於夫子之語」編纂起來的意思。

《論語》固然不是孔子親自編撰的，但也不可能是某一個弟子所編撰的。因為它集合很多片斷的篇章而成，前後篇章的排列次序，往往沒有什麼關連和道理；文字和意思也有些重複的地方。這可能是由於當時弟子各有記錄，後來才彙編成書的緣故。但究竟是那些弟子所編撰，卻無法確定。另外，從〈泰伯篇〉第一章等篇章看來，《論語》中不但有孔子弟子的記錄，而且也有孔子再傳弟子的記錄。曾子、有子，甚至子張、子夏、閔子騫的學生，都可能是某些篇章的記錄者。據柳宗元《論語辨》的推斷，最後編定《論語》的人，應該是曾子的學生。

我們可以這樣說：《論語》這部書，在春秋末期已由孔子弟子開始記錄，但到編輯成書時，卻已是戰國時代的初期了。

《論語》傳到漢朝時，有《魯論語》、《齊論語》、和《古文論語》三種不同的本子。西漢末年，漢成帝的師傅安昌侯張禹把《魯論語》和《齊論語》融合為一，篇目則以《魯論語》為依據，號《張侯論》；漢靈帝時所刻的《熹平石經》，以至我們今天通行的《論語》本子，基本上都以此為依據。

東漢末年，鄭玄以《張侯論》為主，參考《齊論語》和《古文論語》，作《論語注》；此後，魏代何晏的《論語集解》，梁代皇侃的《論語義疏》，宋代邢昺的《論語注疏》、朱熹的《論語集注》，清代劉寶楠的《論語正義》，這些書在注釋方面，都有一定的成績，是閱讀《論語》時，值得一讀的參考書。

## 四

《論語》是語錄體，對古人來說，雖然明白如話，但對現代人來說，畢竟已是兩千年前的古語，並非人人所能閱讀。即使有前人的注解，但同樣是文言，對一般讀者不一定有多少幫助。所以用白話把它譯注出來，這種工作是很有意義的；不但《論語》如此，恐怕還有很多其他的古書，也需要如此。

我用白話譯注《論語》這部書，就基於這種認識。所以譯文力求淺白，注文力求簡明，同時採用直譯的方式，盡量照原文的句型逐字逐句譯成白話，希望不但使讀者了解原文的大意，而且能明白每字每句的意義，藉以提高初學者閱讀古書的能力。例如〈為政篇〉第二章「吾十有五而志於學」這句話，假使要求簡練，可以譯為：

我十五歲立志求學。

但我卻直譯成：

我十又五歲就有志於求學。

目的就是在於：使讀者對照原文，逐字逐句明白意義。

當然，書中有少數不易直譯或不便直譯的地方，只好採用簡譯或其他方式。例如〈為政篇〉第五章「死，葬之以禮，祭之以禮。」這幾句話，直譯應是：

死了，埋葬他們依照禮節，祭祀他們依照禮節。

但為了照顧全文不致累贅，所以改譯成書中的樣子。又如〈為政篇〉第二十二章「大車無輓，小車無軌」這兩句話，實在不易直譯，所以只好先譯為：

就好像大車子沒有輓，小車子沒有軌，

然後加注來補充說明輓和軌的意思。書中引用《詩》、《書》的地方，也都用這個辦法。像這類沒有直譯的篇章，為數並不多。

其次，對於歷來有歧說異義的字句，通常採用其中一種比較可取的說法，直接譯成白話，不另說明。例如〈為政篇〉第十六章「斯害也已」這句話，有人把它譯成：

這種禍害就可以消滅了。



這是把「也已」的「已」，看做動詞，作「止」解。事實上，《論語》中如「如學也已」等句，「也已」都作語氣詞用，所以我不贊成上述的那種講法，譯文自然也就採用了另一種說法，但在譯文後並不加註說明。只有在譯文採用的說法，和原文的字面意義有所出入，或跟現代的用法不同時，才另外加註補充說明。例如〈學而篇〉第四章「吾日三省吾身」的「三」字，我在譯文中採用三為虛指、表示多次的說法，所以才加註說明。

另外，因為時代觀念的不同，書中有些篇章恐怕會引起一些讀者的誤會。像〈陽貨篇〉第二十二章「不有博奕者乎？為之，猶賢乎已。」這些話大概就會有人表示異議。我覺得讀書原來就不可以辭害意，所以像這種地方，不另解說，只希望讀者透過譯文，自己去神領意會。

「文章千古事，得失寸心知。」我想書中一定還有不能令人滿意的地方，希望讀者多多指教，以便修訂時改正。

# 目次

孔子與論語（代序）	i
學而篇	1
為政篇	27
八佾篇	61
里仁篇	99
公治長篇	129
雍也篇	171
述而篇	211
泰伯篇	257
子罕篇	285
鄉黨篇	323
先進篇	351
顏淵篇	389

# 目次

子路篇	423
憲問篇	463
衛靈公篇	523
季氏篇	571
陽貨篇	593
微子篇	629
子張篇	647
堯曰篇	677
初校後記	687



學而篇



## 第一章

子<sup>①</sup>曰：「學而時習之，不亦說乎？有朋自遠方來，不亦樂乎？人不知而不愠，不亦君子乎？」

✍ 注釋

①子——先生；古代對男性的尊稱。《論語》裡「子曰」的「子」，都是指孔子而言。

✍ 直譯

孔子說：「求得的學識，還按時去溫習它，不也是高興的嗎？有同學從遠方來請教，不也是快樂的嗎？人家不了解我，我卻不怨恨，不也是君子嗎？」

# 首

章開宗明義，說明求學的道理，重在為學的層次。第一層次是自立自修的工夫。「學」不只是指書本上的學問，它還泛指一切外在的行為規範，包括道德的認知和實踐。孔子教導學生要學習詩、書、禮、樂、射、御等等，是文武合一的教育，認為這樣才能訓練出對社會對國家有用的人才。所以「學」所指的學識，範圍極廣。「時習」的「時」，有時時、及時、按時等義。及時、按時又兼含按季節和按年紀作不同學習的意思。古人所謂「春夏學詩、樂」、「秋冬學書、禮」，以及幾歲學習什麼知識技能，都是指此而言。「習」除了學習新知、溫習舊學之外，它同時還有演習、操練的意思。因為禮、樂、射、御等等，是需要練習操演的。

第二層次是自立立人的成效。學生能夠「學而時習之」，溫故而知新，自然可以成為別人的老師，教導別人。「有朋自遠方來」，「朋」可以指志同道合的同門、同窗，也可以指一般的朋友。一個人讀書有成，不但近者心悅誠服，拜他為師；連遠方的朋友也會慕名而來，大家一起學習，互相印證。不但學生受到啟發，當老師的人也可以從中教學相長。這就是真正一同學習的「同學」了。

第三個層次是治學有成以後的修養態度。治學有成，有人慕名而來，請教學習，固

然值得欣幸，但萬一別人不曉得你有學問，沒有登門請教，你該怎麼辦？「人不知而不愠」，正說明了該有的修養和態度。

「不亦說乎」、「不亦樂乎」和「不亦君子乎」，也同樣代表三種不同的層次。「不亦……乎」，是疑問句，翻成白話是：「不也是……嗎？」用肯定句來說，它說的正是「說（悅）」、「樂」和「君子」。「說」古代可以借用為「悅」，它和「樂」意義雖近但層次不同。「學而時習之」，從初學時的辛苦到「溫故而知新」以後所得的喜悅，畢竟還免不了有許多解說、體會的過程，所以它帶來的喜悅，往往是「獨樂樂」的。而「有朋自遠方來」，是代表學習有成，可以教導別人，也可以與人商榷討論，它所帶來的快樂，已超過「獨樂樂」的階段，而已到達了「眾樂樂」的境地了。「君子」在古代是指在上位的貴族和有品德的人。這是孔子教導學生的理想目標。一個人能夠文武合一、才德兼備，服務社會，貢獻國家，不管為人知或不知，孔子以為都是值得大家敬佩的君子人物。

## 第二章

有子<sup>①</sup>曰：「其為人也孝弟，而好犯上者，鮮矣；不好犯上，而好作亂者，未之有也。君子務本；本立而道生。孝弟也者，其為仁之本與！」

🔪 注釋

①有子——孔子的學生。姓有，名若。比孔子小四十三歲。他在孔子死後，曾經受到同學們的尊重。《論語》裡記載孔子的學生，一般都稱字（如子路、子貢、子張等），只有有若和曾參稱為有子、曾子，因此很多人以為《論語》這本書，就是他們兩人的學生所編纂的。

🔪 直譯

有子說：「他的為人呀，孝順父母，尊敬兄長，卻喜歡冒犯上級的，這種人很少；不喜歡冒犯上級，卻喜歡作亂的，這種人不曾有過呢。君子注意根本；根本樹立了，然後道理才生出來。孝順父母和尊敬兄長這兩件事，大概就是實踐仁道的根本吧！」



新

釋

孔子標舉仁道，認為它是道德的最高標準。仁道可以從很多方面去推闡解說，這一章記載的是有子對仁道根本的看法。

有子以為仁道的根本，在於孝弟（悌）。孝是孝順父母，悌是尊敬兄長，按常理說，這都是人類的天性。通常一個人在成長過程中，最先接觸到的，給他關懷、照顧、養育、教導的人，就是父母和兄長這些人。而人是有感情的動物，等到他成長以後，有了知識，自然會孝順父母、尊敬兄長。這一切發自天性，不一定要靠法令規定或強制手段才能達成。所以，有子說懂得孝悌之道的人，自然不會冒犯上級，而不會冒犯上級的人，自然也不會犯法作亂了。

那麼，為什麼有人會犯上作亂呢？有子以為那一定是天性泯滅的緣故。因此要防止犯上作亂的現象，必須先固守根本，保持每個人孝悌的善良天性。「其為仁之本與！」一句，讀者應注意「為仁」二字。它說的不只是「仁」的天性本身而已，它更進一步指出：「為仁」即實踐、推行仁道的重要性。因此，治國安民，教導子弟，務必讓他們保持孝悌的天性，不可使之泯滅。